

[http://ct.org.tw/news\\_detail.jsp?lvlid=30&nid=0000390982](http://ct.org.tw/news_detail.jsp?lvlid=30&nid=0000390982)



## 魯思豪：教會關懷弱勢 補足政府不足

【記者雷式明新竹報導】中華信義神學院魯思豪副院長（見圖）在「基層宣教研習會」中分享「探索新移民、移工的處境」時表示，十五萬的新移民、移工有百分之七十的人處在不幸和不幸福之中，這也給教會機會去傳福音。他從路加福音的對基層弱勢的宣教觀，建議教會要補足政府部門的不足，對社會不公義的事情有所反應。

魯思豪副院長並邀請移民署桃園分隊長劉文峰提供政府資源管道，幫助教會關心新移工、移民，主持社會公義。

### 教育彌補政府的不足

他說，目前核心國家指的是歐美先進國家，及台灣、韓國等半邊陲國家，尋求東南亞的中南半島及印尼島等海島等十一個邊陲國家的人力資源，為核心國家工作，但是核心國家的資源未必能流到邊陲國家。

魯思豪指出，路加福音就是窮人的福音，我們要宣告被擄的得釋放、被囚的出監牢，報告神悅納人的禧年。

路加福音也記載好撒瑪利亞人的故事，教會期待不是出現好撒馬利亞人，而是弭平往耶利哥那條不義的小徑。

他說，政府雖然宣示台灣的人權與聯合國同樣的標準，但事實在有很大的落差，教會可以補足政府的縫隙。

### 保護自己的原則

劉文峰表示，從新移民配偶入境台灣，在約談時都受到很不公平的待遇，而且他們在台灣的家庭生活與社會上都面臨挑戰。

他建議，教會要教導新移民與移工，學會保護自己，雖然他們爲了更好的工作、更好的環境，嫁來台灣或來台灣工作，但是不把新移民當成自己的配偶，或者娶新移民爲了詐領保險金的事情，各地都有。甚至雇主的剝削、壓榨，也有不少。

因此新移民、移工應注意自己的權益。例如，護照應該隨身攜帶，行動不能被限制，否則就涉及到人口犯意，如果新移工澄清自己是被害人，就不會被遣返。既使與雇主簽定契約也不必害怕，壓榨的契約也是非法行爲，契約書就是罪證。

另外，他強調收到約談通知時，先電話洽詢，做筆錄時更要謹慎，不要爲非法的雇主說話，並要宣告自己是受害人，就不會被遣返等原則。

### 接受申訴的機構

劉文峰表示，移民署成立兩年多，盡力要做好關懷新移民，提供相關申訴諮詢電話。劉文峰表示，目前很多法令、條例都在改變，教會要做的是聯合媒體，民意代表，以社團的方式爭取經費，協助做課輔班等幫助他們。2010.06.29